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黑人社函〔2022〕141号

关于举办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 黑龙江省选拔赛暨第二届“龙创杯” 创业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市（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双创”的决策部署，进一步营造龙江创新创业的良好氛围，扎实推动全省创业带动就业工作的开展，助力推进乡村振兴，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举办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的通知》要求，省人社厅将联合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工信厅、省乡村振兴局、团省委、省总工会、省妇联、省残联共同举办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选拔赛暨第二届“龙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为全面做好大赛各阶段的筹备工作，结合当前我省疫情防控工作，现将大赛组织实施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中国创翼”大赛是推进“双创”工作的一项重要举措，各市（地）要高度重视，将举办此次大赛纳入到本地就业创业工作总体规划统筹部署，成立专门工作机构，落

实专人推进工作。各地要严格落实本地区疫情防控要求，充分考虑疫情影响，提前设置应急预案，结合实际情况采取相应措施，积极筹备办好本次大赛。各市（地）工作机构名单及联系方式，请于4月15日前报省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二、周密组织，统一步调规则。要按照大赛实施方案（见附件），统一名称、统一规则、统一步调，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大赛实施方案，细化工作计划和措施，积极筹措经费，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扎实做好大赛各阶段工作，确保大赛规范有序实施。各市（地）选拔赛实施方案，请于4月26日前将电子版报省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备案，并及时报告赛事进展情况和亮点特色。

三、严格纪律，规范大赛程序。要始终把赛事纪律摆在首位，坚持按规矩办事，确保每个步骤、每个环节有标准、有规则、有程序、有监督，做到比赛全程公平公正零投诉。要严格按照参赛条件审核参赛项目，凡不符合报名条件的项目，进入省级选拔赛前一律取消参赛资格。

四、广泛宣传，突出活动成效。各地要针对大赛不同阶段特点，积极开展多渠道、多方式、多层次宣传赛事，让更多创业者了解大赛、关注大赛、参与大赛。同时，积极宣传本地赛事亮点和成果，在突出人社特色上下功夫，重点关注带动就业、培育劳务品牌、助力乡村振兴等社会价值较大的参赛项目，树立在不同领域、各具代表性的创业典型，不断提升宣传效果，努力扩大大赛的社会知晓度和影响力，积极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浓厚氛围。

五、搭建平台，促成项目落地。要广泛发动各类创业服务机构和媒体参与大赛，搭建对接平台，积极开展培训辅导、创投对接、

展示交流等配套活动，有效促成项目落地。对大赛中涌现出的优秀项目，要在政策、资金、指导、服务上持续跟进，不断提升大赛成效和影响力。

各地在市级选拔赛的组织过程中如遇问题，请及时与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

联系人：国强 祝健

联系电话：0451-87937825、87130563

邮箱：ds87130563@126.com

附件：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选拔赛暨第二届“龙创杯”创业创新大赛实施方案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年4月7日

抄送：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工信厅、省乡村振兴局、团省委、省总工会、省妇联、省残联。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2年4月7日印发

共印30份

附件

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选拔赛暨第二届“龙创杯”创业创新大赛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就业优先战略及人才强国战略，以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推进乡村振兴为核心价值和重点评价指标，大力营造全社会鼓励支持创新创业的浓厚氛围和良好环境，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向高质量纵深发展。

二、大赛主题

创响新时代 * 共圆中国梦

创新赋动能 * 创业兴龙江

三、组织机构

（一）主办及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黑龙江省教育厅、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黑龙江省乡村振兴局、共青团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总工会、黑龙江省妇女联合会、黑龙江省残疾人联合会

承办单位：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共就业服务处、黑龙江省人才服务中心

（二）大赛组委会

成立省级大赛组委会（见附件1），负责大赛的组织领导。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大赛的方案设计、统筹协调、宣传发动、赛事保障等工作。办公室设在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共就业服务处。

各市（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成立相应的组委会，负责大赛的宣传动员、报名审核、县（区）级选拔赛的协调指导、市级选拔赛的组织实施、后续赛事的协调管理、创业典型的推荐宣传和政策（资金）奖励扶持等工作。

（三）专家委员会

为提升大赛层次，更好发挥创业服务效果，大赛组委会将邀请部分热心公益、有一定社会影响力，在创新创业研究、指导和服务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组成大赛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会对大赛组委会负责，对大赛方案策划设计、评审标准规则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审核评委资格，监督评审过程。

（四）评审委员会

为确保大赛评选工作公开、公平、公正进行，大赛组委会特邀省内外就业创业研究和指导专家、成功创业企业家及创投行业领军人士组成大赛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对大赛组委会负责，并在专家委员会监督下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四、赛制安排

大赛按照“1+3”模式，即1个主体赛加3个专项赛。其中，主体赛分为制造业和服务业2个项目组；3个专项赛分别为青年创意专项赛、劳务品牌专项赛和乡村振兴专项赛。大赛按照市级选拔赛（专项赛可直接推荐）、省级选拔赛两个阶段实施，鼓励有条件的区（县）组织开展区（县）级选拔赛。各地推荐参加省级选拔赛名额分配（见

附件 2)。

(一) 主体赛

制造业项目组：既包括采矿冶炼、纺织服装、机械制造、产品代工、小商品制造等传统产业的改进创新和升级迭代，也包括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航空航天、海洋装备、互联网 TMT 等新兴产业。

服务业项目组：既包括商贸、餐饮、住宿、家政、物业等传统服务业项目，也包括服务研发设计、电商物流、法律服务、教育培训、人力资源、健康医养、文体旅游等现代服务业。

(二) 青年创意专项赛

面向 16 至 35 周岁的高校及技工院校在校生、毕业生等青年群体，项目类型不限，须有技术、产品、模式等方面的创新成果，有完整的创业计划书。

(三) 劳务品牌专项赛

面向各类依托、运用劳务品牌培育、开发和创业的项目。

(四) 乡村振兴专项赛

面向各类乡村创业项目，如农业科技、特色种养殖、农产品加工、农村电商物流、乡村旅游、传统手工艺、文化传承与创新、乡土人才培育开发等。项目限于下辖乡镇农村的县域以内（包括市辖郊区、县级市、县、自治县、林区）注册、生产与经营。

五、参赛条件

年满 16 周岁的各类创业群体均可报名参赛，项目所在地位于黑龙江省内。报名参赛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往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省级决赛获一、二、三等奖的项目不能参加。

（一）主体赛、劳务品牌专项赛、乡村振兴专项赛报名参赛条件

1.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已登记注册且未满 5 年的企业或机构。

2.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项目的产品、经营属于同一参赛主体，且对技术有合法使用权。

3.参赛项目须为原创性创新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4.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

（二）青年创意专项赛报名参赛条件

1.项目第一创始人须为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已满 16 周岁、不超过 35 周岁（即 1987 年 5 月 31 日-2006 年 5 月 31 日出生）的高校及技工院校在校生、毕业生等青年群体。

2.项目尚未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

3.项目在技术、产品、模式等方面有创新，有完整的创业计划书，具备落地发展必要条件，未来成长潜力较大。

4.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六、赛事流程

第一阶段：大赛启动和组织发动

时间：2022 年 4 月 10 日前完成。

大赛通知下发后，各市（地）按通知要求成立本级大赛组委会，制定本地大赛实施方案，广泛开展宣传发动等工作。

第二阶段：报名与审核

1.报名时间：2022 年 4 月 26 日前完成。

2.审核确认时间：2022年4月27日前完成。

报名由各市（地）自行组织，按主体赛制造业项目组、主体赛服务业项目组、青年创意专项赛、劳务品牌专项赛和乡村振兴专项赛分类报名，不得兼报。

各市（地）组委会依据大赛报名参赛条件，对报名参赛的项目进行资格审核。

第三阶段：市级选拔赛

1.主体赛市级选拔赛

时间：2022年5月16日前完成。

主体赛市级选拔赛由各地组委会负责按要求自行组织，原则上需采取项目路演方式举办市级选拔赛。根据当地疫情防控工作实际情况，有困难或特殊情况不能举办的，需经省级大赛组委会同意后，按照统一规则，采取专家集中评审等方式对本地参赛项目进行打分排名。评委由各地组委会确定，如有困难，可向省级大赛组委会申请提供评审专家支持（专家费用由各地自行承担）。

2.确定主体赛省级选拔赛参赛项目

时间：2022年5月20日前完成。

各市（地）按照省级大赛组委会统一分配名额确定本地优秀项目参加主体赛省级选拔赛。

3.确定青年创意专项赛、劳务品牌专项赛和乡村振兴专项赛参赛项目

时间：2022年5月20日前完成。

项目产生方式由各地组委会自行确定，鼓励各地通过比赛选拔，也可直接推荐优秀项目参加省级决赛。

第四阶段：省级选拔赛和决赛

时间：2022年6月上旬。

省级选拔赛、决赛由大赛组委会统一组织实施，采取现场路演的方式进行评审。省级大赛组委会将通过第三方服务的方式组织省级选拔赛。

第五阶段：国赛前辅导

时间：2022年6月下旬，根据国赛时间确定。

对晋级国赛的项目选手（每个项目不得超过2人），通过项目路演、专家指导的方式辅导竞赛技巧、项目展示方法和仪容仪表修饰等。参加人员应均为项目的核心成员，原则上该项目第一创始人须参加。

七、市级选拔赛要求

（一）报名时间截至2022年4月26日，各地审核确认时间截止到2022年4月27日。所有参赛项目通过大赛官网<http://www.qgcxcyds.com>进行网上报名，报名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录入相关信息（附件3），参赛项目不得同时兼报大赛多个赛事，各市（地）组委会依据大赛参赛条件，对报名项目认真履行资格审核义务，并于4月28日前将本地区报名参赛项目数量和通过资格审核的项目数量（附件4）盖章后上报至大赛组委会。

（二）各地要按照大赛组委会制订的赛事规则和评审标准来实施，省级选拔赛参赛项目产生方式由市（地）组委会自行确定，可按照市级选拔赛、决赛两个阶段选拔产生，也可推荐优秀项目直接进入省级决赛。如遇推荐项目因故无法参加省级选拔赛的，则可按照市级选拔赛名次依次替补，如该赛事项目因故未报名，则及时上报大赛组委会，确定调整方案。

（三）各地按照分配名额及市级选拔赛结果，确定晋级省级选拔赛项目名单，于5月20日前将参加省级选拔赛的项目清单（见附件5）报省级组委会办公室，省级组委会会进行复审。

(四) 各地可将大赛与本地赛事有机结合，避免重复举办，但应统一使用“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选拔赛暨 XX 市 XX 赛名称，以打造大赛统一品牌。各地也可根据实际需要，在统一名称后加地方赛事名称（可赞助冠名）。

(五) 市级选拔赛结束后，市级组委会及时向省厅上报本地区赛事总结、新闻稿 3 篇、大赛照片 20 张（照片大小不低于 1M）和赛事视频（影像质量为 720P，时长 5 分钟），电子版材料可发送至邮箱 ds87130563@126.com。

八、大赛流程

(一) 参赛准备

各参赛项目在参加省赛时可携带纸质材料及产品样品，可在上场前为评委提供相关资料，便于评委对项目有更全面了解。省赛期间，市级组委会及领队负责组织参赛项目和选手提前做好参赛准备，做好相应服务，引导按时出场，确保比赛有序进行。

(二) 赛道安排

参加省赛的参赛项目，分 2 轮（省选拔赛、省决赛），5 个赛道进行比赛，在 2 天内分别完成比赛。5 个赛道分别为：主体赛制造业项目组、主体赛服务业项目组、乡村振兴专项组、青年创意专项组、劳务品牌专项组。大赛报到当天，通过抽签方式确定各赛道参赛项目出场顺序。

(三) 评委设置

省选拔赛每个赛道设 5 位评委，设组长 1 名，负责评审工作组组织协调和出现争议后牵头集体商议并形成最终意见。

省决赛设 7 位评委，设组长 1 名，负责评审工作组组织协调和出现争议后牵头集体商议并形成最终意见。

大赛组委会与评委签订承诺书，每个赛道均由同一组评委按统

一标准进行评分。评委不得与参赛方私下接触，不得私自泄露相关信息，以保证评审结果的公正公平。

（四）比赛流程

1.时间设置。省选拔赛比赛现场采取“6+6+1”模式，项目路演6分钟（不超过6分钟），评委提问6分钟（不超过6分钟），1分钟打分。

省决赛比赛现场采取“6+5+1”模式，项目路演6分钟（不超过6分钟），评委提问5分钟（不超过5分钟），1分钟打分。

2.选手路演。比赛采用项目路演的形式，选手结合路演内容，在有限时间内流畅、真实、完整地讲清自己的项目，客观呈现项目的优势，避免出现夸大和伪造事实的情况，选手对材料和现场表达的真实性负责。

3.评委提问。每个项目单个评委可以提问1个问题，至多提问2个问题，便于全体评委比较全面了解项目。

4.评委打分。评委打分时，参考评分细则及相关评审资料，依照评分表进行评分并按要求进行填写，每个项目评审工作完毕，评委需要在评委评分表上进行打分并签字确认。

5.分数统计。每一个项目比赛结束，现场工作人员负责收集评分表，并进行分数记录、统计等工作。现场路演评分即为参赛选手的最终得分。

6.成绩公布。即时公布参赛项目成绩，当日比赛结束后，各组公布当天成绩及排名。

九、评审标准及规则

（一）评审标准

突出“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的导向，重点关注项目的创新性、示范性、引领性及带动就业、助力乡村振兴等社会价值。“创

新”，主要围绕项目的产品、技术、商业模式、管理模式等评分；“创业带动就业”，主要围绕项目直接提供的就业岗位数量及质量、带动上下游产业就业规模、带动重点群体就业等方面进行打分；“助力乡村振兴”，主要围绕项目吸纳就近就地就业数量及质量，带动当地产业发展、资源利用、民族文化遗产，以及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等方面评分。

（二）评审规则

省级选拔赛和决赛项目评审拟采用现场路演方式进行。现场路演评分的组织规则及评定标准（见附件 6-10）。

十、奖励与扶持

（一）奖励

1. 参赛项目奖：主体赛制造业项目组及主体赛服务业项目组分别设立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以及优秀奖 4 名；青年创意专项赛、劳务品牌专项赛、乡村振兴专项赛分别设立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1 名、三等奖 1 名以及优秀奖 10 名。

大赛组委会对获得省级决赛一、二、三等奖的项目，颁发奖杯和证书，并分别给予相应奖金。获得优秀奖的项目，授予“省级优秀创新创业项目”称号，颁发证书；对获得“龙创之星”奖的项目颁发证书。

2. 优秀组织单位奖：对严格按照统一名称、统一进度、统一标准举办市级选拔赛，组织、动员和宣传力度大、效果好，参赛项目数量多、质量好，大赛全程未发生违规事件的市（地）授予优秀组织单位奖并颁发奖牌。

3. 特别贡献奖：对大赛提供大力支持的市（地）人社部门或社会机构、企业授予特别贡献奖并颁发奖牌。

（二）扶持措施

各地要将参加省级选拔赛的项目纳入各级人社部门创业项目库。对参赛项目获得各组一、二、三等奖的项目，各地应大力宣传推广，提升创业项目和创业者知名度，并给予政策扶持，帮助其对接资金和市场，拓宽发展渠道。

市级选拔赛期间，省级大赛组委会将为有需求的市（地）给予推荐评审专家、培训导师、投资机构和媒体宣传等方面支持。

对进入全国选拔赛、尤其是获得“全国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称号的项目，在资金扶持、入驻园区、孵化培训等方面给予优先扶持。在省级决赛成绩优异的市（地）将优先纳入创业型城市创建范围。

十一、宣传发动与配套活动

各地组委会要广泛发动各类媒体对大赛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地宣传，树立优秀创业典型，对赛事进行持续跟踪报道。大赛期间，开展创业大讲堂、创业培训、创投对接等配套活动，努力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浓厚氛围，扩大社会影响力和关注度，增强活动成效。要充分发挥各类创业服务机构的作用，积极为参赛项目提供指导、培训、推广、投融资等方面的深度服务。不断提升全省创业者创业创新整体能力与活力。

十二、经费保障

省级选拔赛和决赛所需组织实施费用，由省财政专项经费列支。市（地）级赛事活动经费由本级组委会负责。全省各级大赛及配套活动可按规定接受社会资助。

附件:1.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选拔赛暨第二届“龙创杯”创业创新组委会名单

2.市（地）推荐参赛项目名额分配表

3.大赛官网注册报名流程

- 4.市（地）参赛项目报名及资格审核情况统计表
- 5.省级选拔赛项目清单
- 6.主体赛制造业项目组评审标准
- 7.主体赛服务业项目组评审标准
- 8.青年创意专项赛评审标准
- 9.劳务品牌专项赛评审标准
- 10.乡村振兴专项赛评审标准
- 11.参赛人承诺书

附件 1

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 选拔赛暨第二届“龙创杯”创业创新 大赛组委会名单

主任

左志斌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王 红 黑龙江省财政厅副厅长

芦玉春 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

丁哲学 黑龙江省教育厅二级巡视员

韩金华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副厅长

杜新宇 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

张国义 黑龙江省乡村振兴局副局长

夏 天 共青团黑龙江省委副书记

高丽光 黑龙江省总工会副主席

王 霞 黑龙江省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王传文 黑龙江省残疾人联合会副理事长

副主任

盖小兵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二级巡视员

陈文涛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总经济师

盛利臣 黑龙江省人才服务中心主任

委员

于宏伟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共就业服务处处长

王青宇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创业处处长

赵永刚 黑龙江省财政厅社会保障处副处长

吕英斌 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高技术处处长

王跃然 黑龙江省教育厅高教处处长

王 俭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人事处处长

梁志永 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创业与培训处副处长

马 云 黑龙江省乡村振兴局开发指导处处长
冯 赞 共青团黑龙江省委青年发展部部长
田立莉 黑龙江省总工会劳动和经济工作部部长
胡 波 黑龙江省妇女联合会发展部部长
王 刃 黑龙江省残疾人服务中心主任

办公室
主 任 陈文涛（兼）
副主任 于宏伟、王青宇（兼）
成 员
祝 健 刘运欣 蒋昌伟 国 强

附件 2

市（地）推荐参赛项目名额分配表

地区	主体赛		专项赛			小计
	制造业	服务业	青年创意	劳务品牌	乡村振兴	
哈尔滨市	3	3	1	1	1	9
齐齐哈尔市	2	2	1	1	1	7
牡丹江市	2	2	1	1	1	7
佳木斯市	2	2	1	1	1	7
大庆市	2	2	1	1	1	7
鸡西市	2	2	1	1	1	7
双鸭山市	2	2	1	1	1	7
伊春市	2	2	1	1	1	7
七台河市	2	2	1	1	1	7
鹤岗市	2	2	1	1	1	7
黑河市	2	2	1	1	1	7
绥化市	2	2	1	1	1	7
大兴安岭地区	1	1	1	1	1	5
合计	26	26	13	13	13	91

注：根据各市（地）项目质量，可酌情提高推荐名额，具体可与赛事组委会协调沟通。

附件 3

大赛官网注册报名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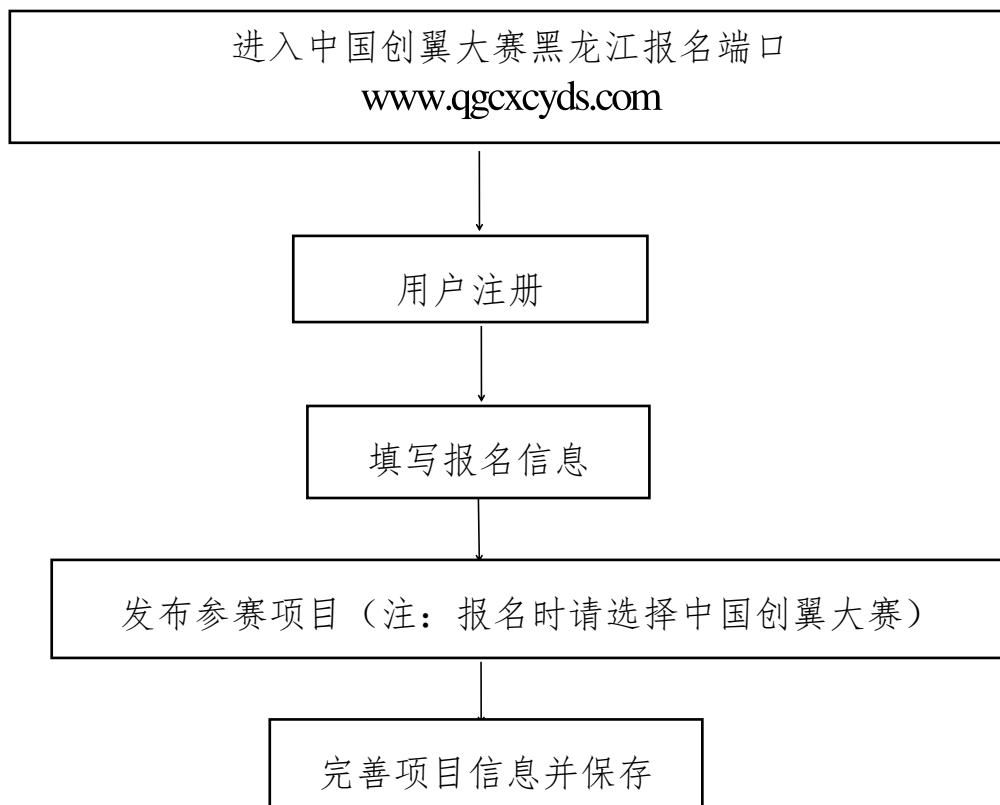
参赛者通过网络注册报名。

1. 进入大赛官网（www.qgcxcyds.com）

2. 点击“我要报名”。首次注册用户点击“立即注册”，根据提示完善信息（填报信息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名称、公司/团队名称、第一创始人姓名、所属类型、身份证号、电话、参赛项目所属领域、行政区域、专利数量、荣誉与资质、创业服务需求、融资需求、寻求合作、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商业计划书、项目路演 PPT、荣誉证书、专利证书、大赛承诺书）。

3. 已注册用户，点击“登录”进入“个人中心”，可维护、发布或更新信息。

4. 参赛者点击“报名”，发布参赛项目。



附件 4

市（地）参赛项目报名及资格审核情况统计表

市（地）参赛项目报名及资格审核情况统计表（第一创始人所属类型）

数量 \ 类型	第一创始人所属类型									合计数量
	高校学生（含毕业生）	技工院校学生（含毕业生）	留学归国人员	去产能转岗职工	退役军人	返乡农民工	残疾人	企事业单位科研或管理人员	其他	
报名参赛项目第一创始人数量										0
报名且通过资格审核项目第一创始人数量										0

市（地）参赛项目报名及资格审核情况统计表（项目所属领域）

数量 \ 所属领域	参赛项目所属领域									合计数量
	新材料 新能源	装备制造	医疗健康	互联网 TMT	文化创意	现代服务业	人工智能	现代农业	其它	
各领域报名参赛项目数量										0
各领域报名且通过资格审核项目数量										0

附件 5

省级选拔赛项目清单

市 份 _____

赛道	项目名称	团队/企业名称	所属领域	第一创始人所属群体	项目成员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赛制造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赛服务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青年创意专项赛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务品牌专项赛 <input type="checkbox"/> 乡村振兴专项赛			<input type="checkbox"/> 新材料新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 装备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 TMT、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创意、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人工智能、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农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高校学生（毕业生）、 <input type="checkbox"/> 技工院校学生（毕业生）、 <input type="checkbox"/> 留学归国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去产能转岗职工、 <input type="checkbox"/> 复转军人、 <input type="checkbox"/> 返乡农民工、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人、 <input type="checkbox"/> 企事业单位科研（或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第一创始人			
					联合创始人			
					联合创始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赛制造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赛服务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青年创意专项赛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务品牌专项赛 <input type="checkbox"/> 乡村振兴专项赛			<input type="checkbox"/> 新材料新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 装备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 TMT、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创意、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人工智能、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农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高校学生（毕业生）、 <input type="checkbox"/> 技工院校学生（毕业生）、 <input type="checkbox"/> 留学归国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去产能转岗职工、 <input type="checkbox"/> 复转军人、 <input type="checkbox"/> 返乡农民工、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人、 <input type="checkbox"/> 企事业单位科研（或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第一创始人			
					联合创始人			
					联合创始人			

附件 6

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 选拔赛暨第二届“龙创杯”创业创新大赛评审标准

(主体赛制造业项目组)

一、创新引领性 (30 分)

1. 技术或产品具有原创性、突破性、创新性 (10 分)
2. 技术或产品具有行业领先性或取得了专利等知识产权成果, 对打造新兴产业链, 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具有示范性和引领性 (10 分)
3. 运营和管理模式具有可行性、创新性和竞争优势 (10 分)

二、带动就业 (30 分)

1. 直接带动就业岗位的数量, 间接带动创业就业的数量 (15 分)
2. 预计未来 3 年将创造就业岗位的数量规模 (5 分)
3. 带动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残疾人、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就业情况 (5 分)
4. 促进员工高质量稳定就业, 在规范用工、提供发展平台、改善工作环境、引领生活方式转变等方面的举措和效果 (5 分)

三、项目团队 (20 分)

1. 项目第一创始人的素质、能力、背景和经历 (5 分)
2. 团队成员构成的科学性、完整性、互补性和稳定性 (5 分)
3. 团队的整体运营能力和执行力 (5 分)
4. 团队股权结构和员工激励机制合理性 (5 分)

四、发展现状和前景 (20 分)

1. 项目运营现状, 已取得的经营业绩 (5 分)
2. 项目财务状况, 融资状况 (5 分)
3. 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具备开拓市场的可行性和条件 (5 分)
4. 项目具有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及良好的经济、社会价值 (5 分)

附件 7

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 选拔赛暨第二届“龙创杯”创业创新大赛评审标准 (主体赛服务业项目组)

一、创新引领性 (25 分)

1. 技术、服务或产品具有原创性、突破性、创新性 (10 分)
2. 技术、服务或产品具有行业领先性或取得了专利等知识产权成果, 对推动服务业标准化、数字化、品牌化具有示范性和引领性 (5 分)
3. 管理、经营和服务模式具有可行性、创新性和竞争优势 (10 分)

二、带动就业 (35 分)

1. 直接带动就业岗位的数量, 间接带动创业就业的数量 (15 分)
2. 预计未来 3 年将创造就业岗位的数量规模 (5 分)
3. 带动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残疾人、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就业情况 (5 分)
4. 促进员工高质量稳定就业, 在规范用工、提供发展平台、改善工作环境、引领生活方式转变等方面的举措和效果 (10 分)

三、项目团队 (20 分)

1. 项目第一创始人的素质、能力、背景和经历 (5 分)
2. 团队成员构成的科学性、完整性、互补性和稳定性 (5 分)
3. 团队的整体运营能力和执行力 (5 分)
4. 团队股权结构和员工激励机制合理性 (5 分)

四、发展现状和前景 (20 分)

1. 项目运营现状, 已取得的经营业绩 (5 分)
2. 项目财务状况, 融资状况 (5 分)
3. 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具备开拓市场的可行性和条件 (5 分)
4. 项目具有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及良好的经济、社会价值 (5 分)

附件 8

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 选拔赛暨第二届“龙创杯”创业创新大赛评审标准 (青年创意专项赛)

一、创新引领性 (35 分)

1. 技术、产品或服务具有原创性、创新性 (15 分)
2. 技术、产品具有行业领先性或取得了专利等知识产权成果, 项目在某个行业或领域将具有示范性和引领性 (10 分)
3. 商业模式、管理模式和服务模式具有可行性、创新性 (10 分)

二、预期带动就业 (25 分)

1. 预期未来 3 年将创造直接就业和间接就业的规模 (20 分)
2. 预期能带动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残疾人、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就业情况 (5 分)

三、项目团队 (20 分)

1. 项目第一创始人的素质、能力、背景和经历 (10 分)
2. 团队成员构成的科学性、完整性、稳定性和互补性 (10 分)

四、发展前景 (20 分)

1. 项目市场前景, 开拓市场的可行性和条件 (10 分)
2. 项目具有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及良好的经济、社会价值预期 (10 分)

附件 9

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 选拔赛暨第二届“龙创杯”创业创新大赛评审标准 (劳务品牌专项赛)

一、创新引领性（20 分）

1. 具有成型的产品或服务技术标准，在一定区域内或某个行业内已形成自有品牌，企业信誉度较高，具有较强的示范引领性（10 分）
2. 商业模式、管理模式和服务模式具有一定创新性和可持续性，对促进产业升级、区域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文化技艺传承等方面有积极促进作用（10 分）

二、带动就业（40 分）

1. 直接带动就业岗位的数量(晋级全国选拔赛的项目须提供县级以上人社部门或乡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间接带动创业就业的数量，预计未来 3 年将创造就业岗位的数量规模（20 分）
2. 带动农村劳动力、退役军人、残疾人、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及女性等特殊群体就业创业情况（10 分）
3. 促进员工高质量稳定就业，在规范用工、提高收入、提升技能、改善工作环境等方面的举措和效果（10 分）

三、项目团队（15 分）

1. 项目第一创始人的素质、能力、背景和经历(5 分)
2. 团队成员构成的科学性、完整性和互补性（5 分）
3. 团队整体的运营能力和执行能力（5 分）

四、发展现状和前景（25 分）

1. 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具备大范围推广的可行性和基本条件（10 分）
2. 具有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和良好的经济价值、社会价值（5 分）
3. 项目发展带动当地形成雁阵产业集群的能力（5 分）
4. 运营现状和财务状况，取得的进展和业绩（5 分）

附件 10

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 选拔赛暨第二届“龙创杯”创业创新大赛评审标准 (乡村振兴专项赛)

一、创新引领性 (25 分)

1. 服务、技术或产品具有原创性、创新性 (5 分)
2. 技术或产品具有行业领先性或取得了专利等知识产权成果, 项目在某个行业或领域具有示范性和引领性 (5 分)
3. 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产业升级、区域经济发展等方面有积极促进作用 (5 分)
4. 商业模式、管理模式和服务模式具有创新性, 适应在县以下小城镇和农村稳定发展 (10 分)

二、带动就业 (35 分)

1. 直接带动就业岗位的数量(晋级全国总决赛的项目须提供县级以上人社部门或乡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 间接带动创业就业的数量, 预计未来 3 年将创造就业岗位的数量规模 (20 分)
2. 带动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退役军人、残疾人、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及女性等特殊群体就近就地就业情况 (10 分)
3. 对促进员工高质量稳定就业, 在规范用工、提高收入水平、提升员工能力、改善工作环境等方面的举措和效果 (5 分)

三、项目团队 (15 分)

1. 项目第一创始人的素质、能力、背景和经历(5 分)
2. 团队成员构成的科学性、完整性、互补性和稳定性 (5 分)
3. 团队整体的运营能力和执行能力 (5 分)

四、发展现状和前景 (25 分)

1. 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具备大范围推广的可行性和条件 (10 分)
2. 项目具有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及良好的经济价值、社会价值 (5 分)
3. 项目发展带动当地形成雁阵产业集群的能力 (5 分)
4. 运营现状和财务状况, 取得的进展和业绩 (5 分)

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选拔赛暨 第二届“龙创杯”创业创新大赛参赛者承诺书

以下条款明确了参赛人就参加此次大赛做出的承诺与保证，递交本承诺书即表明参选人愿意接受这些条款的约束。参选人递交前请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1. 本人对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黑龙江省选拔赛暨第二届“龙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内容已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所列规则；

2. 本人保证向大赛组委会提交的所有数据、信息和材料均真实、准确、合法及有效，创业经历、事迹材料为本人经历及原创，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等）。本人无条件同意大赛组委会委托第三方对本人提供的数据、信息、材料及有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的经营状况、财务情况等）等进行核实，本人提供必要的协助；

3. 本人承诺，无论获奖与否，全部参赛材料无需退还，均交由大赛组委会于活动过后统一存档或销毁。一旦获奖，除有关企业核心机密（如财务报表等或标有保密字样）的数据外的创业故事、事迹材料、照片等无偿授权大赛组委会可用作公开宣传之用；

4. 本人承诺遵守大赛组委会为此次大赛所制定的规则及评委对于此次大赛奖励的最终决定，且大赛组委会对此次大赛规则拥有最终解释权；

5. 本人保证承诺真实可靠，并同意履行本承诺。如果本人违反以上任何一项或多项承诺，大赛组委会有权撤销授予本人的相关奖项或取消参赛资格。对于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和（或）本人获得相关奖项而直接或间接使此次大赛遭受或承担的任何损害或其他结果，本人同意按照大赛组委会提出的要求消除影响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保证大赛不受任何损害；

6. 本承诺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7. 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之日起生效。

承 诺 人（本人亲笔签名并加盖企业公章）：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